

# 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一期工程）竣工

###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9年12月3日，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在滨州市组织召开了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山东怡德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安和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888号（北纬N37°23′3.98″东经E118°04′4.59″），黄河三路以北，东外环路以西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总投资6051万，占地面积5915.94m<sup>2</sup>，建设年产15万m<sup>3</sup>（合8.25万吨）自保温砌块、年产20万m<sup>3</sup>（合1.62万吨）保温模板、年产3.5万吨普通砌筑砂浆、年产3.5万吨粘结砂浆和抗裂抹面砂浆，依托现有员工，该项目不新增人员，原有人员56人，采用四班三运转工作制，年工作时间300天。

验收内容：一期总投资 1385 万元，建成年产 7 万 m<sup>3</sup>（合 3.85 万吨）自保温砌块、年产 20 万 m<sup>3</sup>（合 1.62 万吨）保温模板；二期工程年产 8 万 m<sup>3</sup>（合 4.4 万吨）自保温砌块、年产 3.5 万吨普通砌筑砂浆、年产 3.5 万吨粘结砂浆和抗裂抹面砂浆尚未建设。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 年 11 月，山东怡德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为该公司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编写了《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12 月 10 日滨州市环境保护局滨城分局以滨城环表[2014]77 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该项目于 2014 年 12 月开工、2016 年 3 月竣工，2016 年 3 月建成，该项目建设的 7 万方/年发泡混凝土复合自保温砌块，20 万平方/年现浇保温模板在 2016 年 3 月建成后，由于市场原因一直处于停产状态，直到 2019 年才开始调试运行正常，具备验收条件。原环评批复：3.5 万吨/普通砌筑砂浆、3.5 万吨/年粘结砂浆和抗裂抹面砂浆，由于滨州市区内金龙混凝土、岩浩砂浆等其他单位具备 150 万吨以上的生产能力，完全满足滨州市区以及周边的需求，受市场营销影响，因此企业取消二期两个产品的建设。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投资 1385 万元，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4.4%。

## （四）验收范围

该项目验收范围为生产装置等主体工程及配套建设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处置、治理的环保工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与环评阶段比较，本工程主要变更内容详见表 1。

表 1 项目变更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说明	是否为重大变更
1	产品	自保温砌块 8.25 万 t/a、保温模板 1.62 万 t/a、普通砌筑砂浆 3.50 万 t/a、粘结砂浆和抗裂抹面砂浆 3.50 万 t/a	自保温砌块 4.125 万 t/a、保温模板 1.62 万 t/a	分期建设，分期验收，对环境的影响减小。	否
2	原辅材料	矿粉年用量 1.65 万吨	不使用	根据市场情况使用购买，对环境的影响减小。	否
3	生产设备	二期工程生产设备	不再建设	由于滨州市区内金龙混凝土、岩浩砂浆等其他单位具备 150 万吨以上的生产能力，完全满足滨州市区以及周边的需求，受市场营销影响，因此企业取消二期两个产品的建设	否

经对照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验收工作组认为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该项目车间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220m<sup>3</sup>/a，利用管线以及罐车运送至制砖项目破碎、轮碾处进行洒水降尘综合利用，不外排。

该项目蒸压釜及养护窑产生的污冷凝水，经滨化集团工业水运营中心处理，处理达标后入潮河。

#### (二) 废气

自保温砌块粉煤灰仓、矿粉仓倒料产生的粉尘共用一套袋式除尘器治理，由 16m 高排气筒排放；水泥仓倒料产生的粉尘采用一套袋式除尘器治理，由 16m 高排气筒排放。

4 台自保温砌块切割机产生的粉尘共用一台袋式除尘器，由 16m 高排气筒排空。

#### (三)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切割机等设备运转时的噪声；通过将噪声源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经距离衰减等措施减低噪声的强度。

#### (四) 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不合格产品。

自保温砌块及保温模板产生的不合格品为 164.1t/a，全部经制砖车间现有破碎机破碎后返回配料重新利用，不外排。

####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设立由公司经理任组长，分管生产、安全、环保的副经理和分管技术、设备

的副经理任副组长，各科室、车间负责人任成员的应急事件领导小组。项目周围配备了灭火器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2、其他设施

本项目绿化主要布置在厂前区、厂内道路两侧、厂内空地等处。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在 81.5-85%之间。

###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气

该项目粉煤灰、矿粉仓废气排气筒、自保温砌块切割废气排气筒、水泥仓废气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最大浓度分别为  $13.2\text{mg}/\text{m}^3$ 、 $9.3\text{mg}/\text{m}^3$ 、 $11.2\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  $0.016\text{kg}/\text{h}$ 、 $0.103\text{kg}/\text{h}$ 、 $0.014\text{kg}/\text{h}$ ，满足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 1 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速率标准要求。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533\text{mg}/\text{m}^3$ ，符合《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规定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滨化集团工业水运营中心总排口 pH 在 8.82~8.95 之间，废水中各污染因子两天日均值分别为； $\text{COD}_{\text{Cr}}$ ：47mg/L、46mg/L； $\text{BOD}_5$ ：9.1mg/L、9.0mg/L；氨氮：1.21mg/L、1.14mg/L；SS：8mg/L、8mg/L；在线监测数据两天日均值分别为； $\text{COD}_{\text{Cr}}$ ：37.6mg/L，氨氮：0.344mg/L。排放浓度均符合《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海河流域》（DB37/3416.4-2018）二级标准。

###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外4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为51.8~54.9dB(A)，夜间等效声级为43.0~46.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不合格产品。

自保温砌块及保温模板产生的不合格品为164.1t/a，全部经制砖车间现有破碎机破碎后返回配料重新利用，不外排。

## 五、验收结论

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一期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验收。

## 六、整改要求与后续工作建议

### (一)项目后续整改及管理要求

1、切割车间喷淋水收集系统不完善，应完善收集设施，减少车间内喷淋废水漫流，补充整改前后对比照片；

2、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工作，定期开展废气、废水、噪声、地下水跟踪监测；

3、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4、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管理，进一步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应急物资的配备。

5、规范原始记录、台账，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完善内容

1、补充完善相关编制依据。

2、完善项目建设与环评批复内容的落实情况对比分析。

列表详细分析主要设备、贮罐、环保设施等与原环评报告表内容的变更情况。完善项目建设与《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对比分析内容，给出项目变更内容是否属于重大变动的结论。

3、项目分期建设，细化各期工程主体工程、关键设备的建设内容，按照实际产品方案完善工艺流程图、产污环节分析。

4、详细论述各股生产废水回用及处理方式，分析依托其他工程污水处理设施可依托性，按照工程实际运行情况完善水平衡。

5、规范总平面布置图，给出车间设备布置图，标注一、二期工程的建设内容；

6、完善报告表结论及建议内容；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规范监测报告表文本、图件、附件；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七、山东滨化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建筑节能与结构一体化产品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2019年12月3日